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BEIJINGWEST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9)

## 盈利警告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發出本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管理帳目以及目前所得的其他資料作出之初步評估，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將錄得股東應佔虧損，而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錄得股東應佔溢利。該不利變化主要歸因於以下因素：

1. 原材料（例如鋼材）成本上漲，對本公司之毛利率有不利的影響；
2. 本集團於捷克共和國的新廠房剛開始投產，所以未達到設計產能，因此導致本集團之固定成本及營運支出上升；及
3. 本集團之上海廠房之營業額及毛利下跌，原因是本集團之若干主要客戶（為汽車生產商）因為其若干汽車型號的銷售未如理想，因而延後或減少了向本集團之上海廠房採購產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全年業績仍在審閱當中，並需由本公司核數師落實和確認，以及待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分別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中旬及下旬舉行的會議上通過。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之公告將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下旬刊登。

倘若本公告所披露本集團預計的財務業績有任何重大變更的話，本公司將另行作出公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蔣運安

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蔣運安先生（主席）、陳舟平先生（董事總經理）、李少峰先生（執行董事）、Thomas P Gold 先生（執行董事）、張耀春先生（非執行董事）、譚競正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梁繼昌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葉健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